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为匹配公司业务发展规模及平台交易业务特性，真实反映公司经营业绩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并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进行了变更。董事会就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目前自身实际情况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进行的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此前各期已披露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告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月23日